

古物諮詢委員會備忘錄

前流浮山警署活化項目 文物影響評估

目的

本文件徵詢委員對新界元朗前流浮山警署活化項目文物影響評估研究結果的意見。

文物影響評估機制

2. 這項前流浮山警署活化項目的文物影響評估，是根據發展局的文物影響評估機制(見技術通告(工務)第 6/2009 號)進行。基本工程項目的文物影響評估機制自二零零八年起實施，機制強調當局須盡一切努力避免或減輕對「文物地點」¹造成的不良影響。在工程代理提交立法會轄下工務小組委員會的報告中，必須包含載述「文物影響」的段落，供古物古蹟辦事處(下稱「古蹟辦」)審閱，清楚說明有關項目會否影響任何「文物地點」；如會造成影響，便須說明經古物諮詢委員會通過需執行的緩解措施。

項目

3. 前流浮山警署活化項目是發展局推行的第五期「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下稱「活化計劃」)其中一個項目。「活化計劃」邀請根據《稅務條例》(第 112 章)第 88 條註冊的非牟利慈善機構，申

¹ 「文物地點」包括：

- (i) 所有法定古蹟；
- (ii) 所有暫定古蹟；
- (iii) 所有已獲古物諮詢委員會評級的地點和建築物；
- (iv) 所有已記錄的具考古研究價值的地點；以及
- (v) 由古物古蹟辦事處界定的政府文物地點。

請以社會企業形式，活化再用選定的政府歷史建築物。

4. 第五期「活化計劃」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推出，遴選結果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公布。發展局局長已原則上批准香港導盲犬協會有限公司把前流浮山警署改建為「前流浮山警署—香港導盲犬學苑」(下稱「學苑」)，為香港的視障人士繁殖和訓練導盲犬，以及訓練服務犬，為有需要人士(例如患有自閉症及有溝通障礙的兒童)提供外展服務。學苑亦會通過舉辦展覽及導賞團，讓市民加深認識前流浮山警署的建築特色及文化價值、流浮山一帶的歷史，以及導盲犬服務。

5. 鑑於前流浮山警署為三級歷史建築，具若干文物價值，古蹟辦認為必須為擬議活化工程進行文物影響評估。香港導盲犬學苑有限公司遂因推展項目而成立，其後並已委聘文物顧問進行文物影響評估。

文物影響評估

6. 進行文物影響評估，旨在擬備保育管理方案，內載各項文物影響評估研究結果，並據此制訂緩解措施，避免擬議活化工程對前流浮山警署造成不良影響，以及概述日後的詮釋、保養及管理策略。

7. 香港導盲犬學苑有限公司已按古蹟辦載於第五期「活化計劃」資料冊內的保育指引擬備文物影響評估報告，提交古蹟辦審議。由於前流浮山警署的建築特色元素會按需要修葺，並會在可行情況下盡量保留，而且通過擬議的緩解措施，有關工程可能對構築物造成的影響將減至最低，因此古蹟辦認為從文物保育角度而言，這項工程建議可以接受，亦對建議的緩解措施感到滿意。文物影響評估報告的要點及古蹟辦的意見，分別載於**附件 A 及附件 B**。報告全文可 按 以 下 連 結 閱 覽：
http://www.aab.gov.hk/form/HIA_Report_LFSPS.pdf。

8. 香港導盲犬學苑有限公司代表、工程項目顧問及文物顧問將在會上講解有關文物影響評估報告，並會因應委員的意見進一步修訂前流浮山警署擬議活化工程。

徵詢意見

9. 現請委員對這項文物影響評估的研究結果提出意見和建議。

古物古蹟辦事處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檔號：AMO 22-3/0